

现代企业 法律风险防范指导

GUIDE TO LEGAL RISK PREVENTION
OF CONTEMPORARY ENTERPRISE

孙昌军◎编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现代企业 法律风险防范指导

GUIDE TO LEGAL RISK PREVENTION
OF CONTEMPORARY ENTERPRISE

孙昌军◎编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指导 / 孙昌军编著.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 - 7 - 5438 - 6648 - 5

I. 现… II. 孙… III. 企业法 - 研究 - 中国

IV. D922. 291. 9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19221 号

现代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指导

编 著: 孙昌军

出 版 人: 李建国

责 任 编 辑: 马明明

装 帧 设 计: 洪 杰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市富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印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 / 16

印 张: 31. 5

字 数: 650000

书 号: ISBN 978 - 7 - 5438 - 6648 - 5

定 价: 53. 80 元

营销电话: 0731 - 8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周 强

(中共湖南省委书记)

企业法律风险防范问题，已经成为企业运营和发展所必须研究解决的重大问题。加强公司的法律风险管理是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客观需要，是企业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企业法律风险的防范不仅是一项系统的工程，也是一件理论专业性很强的工作。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建立健全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促进企业依法决策、依法经营管理，加强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具有重要意义。

一、加强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是企业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需要，实现又好又快发展的制度保障。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风险无处不在、无时不在，风险与收益紧密相关，既可能带来机会，也可能带来损失。企业作为市场经济的重要主体，时刻面临着风险。如何在充满风险的环境中实现可持续发展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客观需要，也是企业发展的内在要求。在企业管理上，如何规范和确保企业的风险管理非常迫切，风险管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企业经营的成败。企业如何在经营中采取风险分散化及风险转嫁等风险管理策略，进行损失预防和减少损失，成为企业有效规避风险、防止资产流失，确保企业正常经营的重要环节。

二、加强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是企业加强管理的需要。构建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使企业的全面风险管理法制化、制度化、经常化和有效化，能够为企业资产监管机构和投资股东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提供合理有效管理监督的制度平台，可以加强对企业经营业绩的评价、考核和奖惩；可以有效监控企业战略目标的落实，可以帮助企业合理配置资源，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可以帮助企业分解、细化经营责任，全面落实经营目标，强化运营监管；可以解决企业分权管理与集权控制的矛盾，建立经营预警机制，加强风险防范。

三、加强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是适应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展变化的需要。进入20世纪90年代，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发展，企业外部环境变化的不确定性增加，经济发展中的风险和危机增多，特别是2008年以来受美国经济危机和其他因素影响，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的不稳定性加剧，国际国内经济环境更趋复杂，世界经济增长减缓，企业经营压

力增大，将要面临的经营形势更加严峻，企业将要面对的风险和危机会更多，加强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能帮助企业正确面对不断变化的国际国内经济环境，以不变应万变，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实现企业又好又快的发展。

四、加强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是企业深化改革的需要。企业的改革目标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经济主体。在企业深化改革过程中，要明晰产权，加快公司化改造进程，尽快形成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要深化企业内部改革，进一步转换企业经营机制；要实施主辅分离，搞好辅业改制；要进行优化重组，实现做大做强。这些都涉及许多与法律有关的事项，包括企业的设立、兼并、分立、转让、承包、租赁等等。要妥善地处理这些问题，规避、降低法律风险，就要求企业的风险防范工作细致、到位，必须建立健全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

五、加强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是企业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的根本保障。当今世界，经济全球化的大势日趋明显，企业应将市场创新点着眼于国际市场，在全球范围内开展生产和销售活动，建立国际的生产和营销网络，积极参与国际分工、大力开拓海外市场。全球化意味着企业要进入全球的市场体系参与竞争，在参与全球化的市场竞争中，必然涉及法律风险防范和权益保护等问题。比如各类海外合同的缔结、履行、解除、违约等，知识产权的侵权风险防范及国际交流合作与贸易保护壁垒风险防范等。只有通过加强企业的法律风险防范工作，运用法律手段，正确、积极地应对各种法律问题，才能有效地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促进企业发展壮大，从而赢得国际化竞争的主动权。

在市场经济和经济全球化的激烈竞争中，中联重科保持了速度快、质量高、效益好的发展态势，从20世纪90年代初的体系改制、孵化而生到如今的蓬勃发展、欣欣向荣，从最初的蹒跚起步、创业奋战到现在的异军突起、行业之秀，通过“核裂变”和“核聚变”发展战略的实施，创造了“中联发展模式”。中联重科近年来的跨越发展得益于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全面开展和公司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与完善。在法律风险防范方面，中联重科做了很多的尝试，取得了明显成效，形成了法律风险防范机制，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对中联重科的法律风险防范实践和理论进行系统的总结，对促进企业加强管理，推动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的发展与完善具有开创性的意义。

二〇一〇年五月三十日

周强

/詹纯新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CEO)

2004年以来，一些大型企业、公司发生的一系列重大事件，如中航油（新加坡）的巨额亏损，华为公司和思科的知识产权诉讼，以及海信商标被抢注事件等等，拉响了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的预警。商场如战场！面对无处不在的法律风险，毫无准备的企业就犹如枪林弹雨中没有掩护的士兵，根本无法知道哪一次攻击子弹会击中自己。在市场经济中，风险虽然无法全然避免，但作为企业的管理者，如果有清醒的判断，同样可以筑起法律风险的“防火墙”，最大可能地防范风险、减少损失。

问题是我们的企业真的对风险有了充分的认识，并为此做好了制度及组织上的准备吗？还是只能祈祷在枪林弹雨的战场上子弹不击中自己？

如果我们理性而冷静地审视自身和周围环境，就此得出的答案是不容乐观的，用英国路伟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执行合伙人吕立山博士的话说：在国际市场法律风险的战场上，中国企业还像一个既没有受过正规训练，又没有足够装备的新兵。

法律风险产生的根源是法律因素（一是企业外部法律环境的不利状况及变化，二是企业内部法律防范、控制措施的缺失），并且与一般风险不同的是，法律风险对企业的影响往往是颠覆性的。在今天，很多饱经风浪历练的企业都能认识到法律风险的客观存在，但正是因为法律风险对企业的影响巨大并且涉及众多法律因素，专业性非常强，事实上很多企业在法律风险管理方面，既缺乏明确的战略指导，又缺乏具体细致的操作指引，说到底，中国企业对法律风险的认识还是不清晰的，对风险的防控也缺失制度保障，以致在应对危机时陷入消极被动。

作为企业高管，如果缺少风险意识，不能做到防患于未然，那将是非常危险的事情，所以长期以来，本人出于职业习惯，也常常思考企业法律风险的问题。思考得越多，我就越觉得有必要形成一个系统性的物化成果，以此来指导企业规避风险、化危为机。因为企业法律风险涉及面广，在操作中又是伴随一系列复杂的企业经营行为发生，所以千头万绪，不是一两个人心血来潮或灵感突现就能应对，要解决这样一个系统性的风险，就需要系统性的体系来应对，具体包括企业战略上的法律风险管理制度、组织上

的人力资源配置、信息上的流程管理，以及公共关系上的媒体沟通等等。这么繁复的一个体系，如果能够整理出来，用以指导企业的经营行为，是一个很有意义的事情。而这本《现代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指导》，刚好就做了这项工作，所以当本人读到此书时，觉得其出现可谓正当其时，很有现实指导的价值。

法律风险的防控是一项系统化的工程，法律风险的治理也是一件专业性很强的工作。在这一过程中，总法律顾问制度是其核心和重要保障，一支高素质的管理团队是主导力量，而一套全面、规范、动态和高效的防范机制则是企业应对法律风险的制胜法宝！通常而言，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分为三个阶段：风险分析评估、风险控制管理、风险监控更新，这三个阶段既相互独立，又相互衔接、协调统一，共同构成科学的动态闭环运行体系，缺少了任何一个环节，都将直接影响到风险防范的效果。本书行文就是以这三个阶段为逻辑结构，对企业所在行业整体法律风险、企业外部法律环境、内部治理结构和管理流程的风险，以及经营管理过程中的具体法律风险分析识别，然后确定各类风险的预警机制、风险的化解措施和风险的补救方案，采用不同的手段和方法降低、转移和消灭风险，实现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化解和事后补救。因此，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现实指导性。

当然，法律风险控制的最终目标并不是单纯地追求所有法律风险的最小化。对于企业来讲，风险与收益往往是相互矛盾和对立的，高收益必然带来高风险，风险承受度与预期利益之间的矛盾是企业发展过程中经常需要解决的问题。企业的根本目标是利益最大化，一味地强调降低和消除所有法律风险，将使企业无法进行经营和发展。但如果为了谋取利益而疏于对法律风险的控制，将给企业带来重大的法律后果，甚至导致企业遭受灾难性的打击和损失。对风险的过度控制将带来商业机会的丧失和管理成本的增加，企业需要正确处理好业务发展和公司风险承受能力之间的关系，在法律风险可承受的范围内，使企业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实现风险程度和风险控制成本最小化。

二〇一〇年五月十五日



第一编 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的基础理论 / 001**第一章 理论概述 / 002**

- 一、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的理论源起 / 002
- 二、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的国内外研究现状 / 003
- 三、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的理论概述 / 005

第二章 企业法律风险的认知和评估 / 010

- 一、法律风险要素的特征 / 010
- 二、法律风险影响的程度 / 012
- 三、法律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 013

第三章 企业法律风险控制的基本原则 / 015

- 一、体系化控制原则 / 015
- 二、规范化运作原则 / 016
- 三、动态化监管原则 / 018

第四章 完善企业法律风险控制的目的 / 020

- 一、资产保护 / 020
- 二、企业改制 / 021
- 三、企业治理 / 022

第二编 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要点 / 023**第五章 政策环境的法律风险防范 / 024**

- 一、政策环境风险要素的识别 / 024
- 二、政策环境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030
- 三、政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选择 / 034

XIANDAIQIYE
FALUFENGXIAN
FANGFANZHIDAO
>>>

第六章 合同管理的法律风险防范（总论）	/ 042
一、合同管理法律风险的识别	/ 042
二、合同管理法律风险的评估	/ 050
三、合同管理法律风险的防范	/ 053
第七章 合同管理法律风险防范（分论）	/ 064
一、合同管理法律风险识别	/ 064
二、合同管理的法律风险防范	/ 069
第八章 改制并购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范	/ 077
一、改制并购过程中的法律风险要素识别	/ 078
二、改制并购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080
三、改制并购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083
四、企业境外并购的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 094
第九章 公司新设与分立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范	/ 102
一、公司新设与分立过程中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102
二、公司新设与分立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105
三、公司新设与分立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113
第十章 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一）	/ 120
一、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120
二、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128
三、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129
第十一章 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二）	/ 138
一、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138
二、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144

三、海外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145
第十二章 投融资法律风险防范	/ 149
一、投融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150
二、投融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158
三、投融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163
第十三章 证券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	/ 174
一、证券市场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174
二、证券市场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178
三、证券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181
第十四章 融资租赁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	/ 187
一、融资租赁市场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188
二、融资租赁市场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190
三、融资租赁市场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196
第十五章 财务管理的法律风险防范	/ 200
一、企业财务管理风险要素的识别	/ 200
二、企业财务管理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207
三、企业财务管理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207
第十六章 知识产权管理的法律风险防范	/ 219
一、知识产权管理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221
二、知识产权管理的法律危害结果的评估	/ 229
三、知识产权管理的法律防范途径的选择	/ 233
第十七章 招投标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范	/ 246
一、招投标过程中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246

XIANDAIQIYE
FALUFENGXIAN
FANGFANZHIDAO
>>>

二、招投标过程中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251
三、招投标过程中的法律风险的防范途径	/ 255
第十八章 人力资源管理法律风险的防范	/ 260
一、人力资源管理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261
二、人力资源管理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267
三、人力资源管理法律风险的防范	/ 272
第十九章 安全生产的法律风险防范	/ 282
一、安全生产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284
二、安全生产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291
三、安全生产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297
第二十章 市场营销中的法律风险防范	/ 307
一、市场营销中的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307
二、市场营销中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312
三、市场营销中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313
第二十一章 档案管理的法律风险防范	/ 322
一、档案管理中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323
二、档案管理中法律风险的危害结果评估	/ 327
三、档案管理中法律风险的防范途径	/ 329
第二十二章 市场监管的法律风险防范	/ 335
一、市场监管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335
二、市场监管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341
三、市场监管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346
第二十三章 危机处理中的法律风险	/ 353

一、危机处理中风险要素的识别	/ 356
二、危机处理中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358
三、危机处理中的法律风险的防范途径	/ 360
第二十四章 触犯刑律法律风险防范	/ 369
一、触犯刑律法律风险识别	/ 369
二、刑事责任风险评估	/ 378
三、刑事责任法律风险防范	/ 383
第二十五章 诉讼仲裁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范	/ 401
一、诉讼仲裁过程中法律风险要素的识别	/ 401
二、诉讼仲裁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危害结果的评估	/ 407
三、诉讼仲裁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防范途径的选择	/ 410
 第三编 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体制	 / 417
第二十六章 企业风险管理文化	/ 418
一、持守企业价值观和发展观	/ 421
二、建立高效的法律风险管理领导团队	/ 432
三、培植企业法律风险管理文化理念	/ 439
第二十七章 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 444
一、企业法人治理的共性	/ 444
二、企业法人治理的特殊性	/ 445
三、完善的路径探讨	/ 446
第二十八章 法律风险防范意识	/ 456
一、企业法律风险防范培训机制	/ 457

XIANDAIQIYE
FALUFENGXIAN
FANGFANZHIDAO
>>>

二、企业决策的法务参与机制	/ 458
三、企业内部督察监管机制	/ 459
第二十九章 内部制度建设	/ 461
一、内部制度的基本框架	/ 461
二、制度的解释与更新	/ 462
三、制度执行力建设	/ 462
第三十章 企业法律顾问	/ 465
一、企业法律顾问的职责定位	/ 465
二、企业总法律顾问	/ 466
三、完善途径探讨	/ 468
第三十一章 企业法律事务体系	/ 471
一、构建的原则	/ 471
二、职能的定位	/ 473
三、完善企业法律事务管理制度	/ 476
第三十二章 企业重大事项的法律论证	/ 478
一、法律论证的意义	/ 478
二、重大事项的判定标准	/ 479
三、论证机制	/ 480
第三十三章 外聘中介机构的管理	/ 482
一、外聘中介机构的定位	/ 482
二、外聘机构与内部员工的协调机制	/ 483
三、管理的重心	/ 484

后 记 / 488

第 1 编

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的基础理论



第一章 理论概述

一、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的理论源起

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论的源起实际上与企业风险管理理论的兴起和繁荣是密不可分的。企业风险管理最早起源于美国，在20世纪30年代，由于受世界性经济危机的影响，美国约有40%的银行和企业破产，经济倒退了约20年。美国企业为应对经营上的危机，许多大中型企业都在内部设立了保险管理部门，负责安排企业的各种保险项目。1938年以后，美国企业对风险管理开始采用科学的方法，并逐步积累了丰富的经验。1955年，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的沃顿商学院，施耐德教授在世界上第一次提出了“风险管理”的概念，随后风险管理与公司治理理论在欧美国家逐步形成。80年代以后，伴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全球经济一体化，世界市场变化风起云涌，风险数量及其复杂性也与日俱增。据美国一家公司2001年的统计，一个典型的大型跨国公司可以有多达11000种的风险，其中能够用现有的手段管理控制的只有2600种左右，也就是说所有其他75%的风险都由公司或者说主要由股东承担。不少发展迅速但忽视风险管理的企业纷纷暴露出一些长期潜伏着的问题，从而引发了难以挽回的危机。针对上述问题，各国从20世纪80年代以来，加快了对公司风险治理结构和风险管理的立法，如英国1998年制订了公司治理委员会综合准则（Combined Code of the committee on Corporate Governance），该准则被伦敦证券交易所认可，成为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补充，要求所有英国上市公司强制性遵守。2002年7月，美国国会通过萨班斯法案（Sarbanes-Oxley法案），要求所有美国上市公司必须建立和完善内控体系。萨班斯法案被称为是美国自1934年以来最重要的公司法案。在其影响下，世界各国纷纷出台类似的方案，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规范，加大信息披露的要求，加强企业全面风险管理。到目前为止，世界上已有30几个国家和地区，包括所有发达国家和地区以及一些发展中国家如马来西亚，都发表了对企业的监管条例和公司治理准则。在各国的法律框架下，企业有效的风险管理不再是企业的自发行为，而成为企业经营的规范要求。许多企业通过对风险管理的大力改革，以及加强对公司治理结构和财务报告系统的内部控制，重新赢得了投资者的

信心。

随着各国企业对风险管理的重视以及风险管理理论本身的繁荣与成熟,法律风险的防范与控制越来越成为企业风险管理体系中至关重要的一部分,成为其运营和发展过程中所面临的重大课题。因为无论是现代市场经济还是全球经济,在本质上都是一种法治经济,依靠纷繁复杂的法律规则界定权利义务来维系最基本的秩序,并寻求可持续发展。企业的任何活动,无论是生产管理、研究开发、市场营销,还是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对外投资,都处于法律规制之下,必须依法而行。企业生存于这张法律编织的大网之中,自然必须时刻面对潜藏的各种法律风险。甚至可以在某种程度上说,企业的所有风险归根结底都是法律风险。同时因为法律责任具有强制性,法律风险一旦发生,企业必然处于被动承受其结果的窘迫境地。因此,法律风险的防范与控制成为企业风险管理中的核心与关键,并被许多学者单独从企业风险管理中分离出来进行研究。如美国学者罗纳德·托斯纳在1965年发表的《整体风险观中法律风险防控的目标、策略与方法》一文中,详细论述了企业法律风险防控的意义、目标、制度要素、运行流程、实现方法等内容,在世界上第一次系统阐述了企业法律风险的防控机制,并引起了风险管理学界对于法律风险防控的重视和热烈讨论。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发生了多家国际、国内大公司严重亏损或破产倒闭的事件,从英国巴林银行的倒闭,美国安然公司及世通公司的申请破产,日本八佰伴公司和香港百富勤公司的宣布破产,到国内银广厦的摘牌、“德隆系”的坍塌以及中航油出现的巨额亏损,这些事件引发的一系列严重的法律后果,不仅使企业承担了重大的法律责任,更给经济界和学界带来了极大的震动。^①法律风险的防范与控制在企业的风险管理体系中被摆放到了一个更加核心的地位,学界也开始反思传统风险管理手段在解决现代企业法律风险过程中的缺陷与不足,综合运用应用法学、风险管理学等学科研究方法,进一步发展和拓宽了现代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机制的研究内容,客观上为企业法律风险的防范与控制实践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

二、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的国内外研究现状

由于我国真正意义上的现代企业发展只有二十多年的历史,因此国内对于企业风险管理和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的研究都起步较晚,早期对法律风险的防范与控制并不重视,只是简单视其为风险管理的一个普通组成部分,并未形成系统理论。只是到了90年代后期,企业法律风险的防控才受到学界重视,开始有计划地专门研究。特别是在2005年3月,国务院国资委举办了国有重点企业法律风险防范国际论坛;2006年4月,又召开了中央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建设工作会议;2006年6月6

^①参见于吉:《借鉴国内外经验成功做法 加强国有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建设》,载汲斌昌主编:《国有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山东友谊出版社2007年版,第3页。

日,国资委发布国资发改革[2006]108号《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的通知》,标志着构建企业法律风险机制已经上升到国家战略的高度。在此背景下,越来越多的国内法学和管理学学者开始对企业法律风险的防范与控制进行有针对性的系统研究,不仅发表了大量的研究论文,而且出版了一批有代表性的专门论著,^①促进了企业法律风险防控研究的繁荣。

在具体的研究内容上,对于法律风险的定义,国内学界基本上形成了两种观点,一种将法律风险界定为由于企业外部的法律环境发生变化,或由于包括企业自身在内的主体未按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有效行使权利、履行义务,而对企业造成的负面法律后果的可能性。另一种将法律风险界定为企业法律风险是指企业预期与未来实际结果发生差异而导致企业必须承担法律责任,并因此给企业造成损害的可能性。虽然两者表述不同,但在本质上都将法律风险界定为发生法律不利后果的可能性。对于企业法律风险防控的目的与意义,有学者认为有效的法律风险防控体系是企业适应国际经济环境的关键措施,是企业面向国内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是企业自身改革和发展的重要保障,是完善企业法律管理的必然要求。对于企业法律风险防控体制的建设,学界认为应当秉持以事前防范为主、以事中控制和事后补救为辅的管理原则,遵循规范化、个性化和合同化的指导思想,建立起法律风险识别、衡量、处理和管理效果评价的四流程体系。针对我国的具体国情,学界认为我国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机制应当具备以下内容:确立企业总法律顾问在法律风险控制中的核心;组建高素质的管理团队,发展企业法律顾问对法律风险控制机制的主导作用;通过风险分析评估、控制管理、监控更新构建法律风险的防范机制;建立和优化法律风险控制的制度和流程,为风险防范提供有利的内部法律环境;以建立依法决策机制为重点,对企业决策和经营管理全过程进行控制;加强对员工的风险管理培训,全面提高企业各级人员的法律风险防范意识;搭建统一的法律风险信息化管理平台,保持顺畅的信息交流和沟通渠道;制定切合企业经营发展实际的法律风险管理战略,在稳健经营中树立风险防范理念。^②同时,还有大量学者对企业法律风险的防控进行了类型化研究,深入剖析了企业在合同管理、改制并购、分立合并、海外投资、证券融资、知识产权、人力资源、安全生产、市场营销、诉讼仲裁等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防控建议。总的说来,国内对于企业法

^①有代表性的论文有孙昌军:《全面防控企业法律风险——理论探索、机制创新与运行操作》;王思鲁:《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的中国进程》;王延明:《试论国有企业法律风险及其管理》;王东杰:《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体系的建立与完善》;易国锋:《论企业法律风险的防范与控制》;李鹏越、张歆媛、王春宝:《浅议如何构建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等。有代表性的专著有向飞:《企业法律风险评估》;王宾容:《企业管理中的法律风险的防范》;包庆华:《现代企业法律风险与防范技巧解析》;李旭:《民营企业法律风险——识别与控制》;汲斌昌主编:《国有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等。

^②参见王延明:《试论国有企业法律风险及其管理》,载《社科纵横》2006年第7期,第77-78页。